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会展多功能智慧实训室及智慧旅游
实训中心家具采购项目项目

(项目编号: 440101-2023-14760)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 广东欧谨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 广州市番禺区

甲方（采购人）：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张莉萍

联系电话：13533305679

电子邮箱：107788693@qq.com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市良路 1342 号

乙方（中标人）：广东欧谨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李伟铭

联系电话：15815891016

电子邮箱：237190245@qq.com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 856 号（A-2）栋 1112 房-1

根据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会展多功能智慧实训室及智慧旅游实训中心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101-2023-14760）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清单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可折叠扇形学生课桌（定制）	品牌：欧谨 规格型号：800*550*750(单位：mm) 配置（性能参数）：1、采用优质 E1 级三胺板，台面 25mm，背板 16mm，均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优质绿色环保产品，2mm 厚 PVC 胶边，进口热熔胶；甲醛释放量≤0.1mg/L。 2、架子材料：采用 A3 钢管，光泽度好，手感细腻，现代感强。所有钢材采用国家优等钢，高频焊接冷轧钢材，各钢件经除锈、酸洗、磷化等工序，除油除锈脱脂磷化处理静电喷粉，高温固化。表面光泽度为 60%-70%，硬度>0.4，冲击强度 4N-M，附着力>2 级。粉膜厚度 20μm。不脱落、生锈，焊接口要满焊。	40 张	800	32000

2	可折叠学生课桌（定制）	品牌：欧谨 规格型号：1200mm*550mm*750mm 配置（性能参数）：桌面采用优质 E1XE 三胺板，25mm 厚，背板 16mm 厚，注：可以折叠	20 张	850	17000
3	教师讲台（定制）	品牌：欧谨 规格型号：外形尺寸：台面尺寸长 890×宽 760×高 1100，设备安装尺寸长 520×宽 530 (单位：mm) 配置（性能参数）：1、材料：采用先进的强化结构工艺，使教师操作轻便简单，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防腐防锈耐磨；设计配合部分豪华木装饰，美观大方、精致优雅； 2、尺寸：外形尺寸：台面尺寸长 890×宽 760×高 1100，设备安装尺寸长 520×宽 530 (单位：mm)。 3、讲台结构：台面推拉式设计的显示器面盖，可在 15-22 寸随意变换操作组件，关闭状态下可使用笔记本电脑，可拆装，方便运输、安装，自带 12U 设备机架，黑白拼色设计，可定制学校 LOGO。 4、讲台锁：整个讲台用一把钥匙或 1 张卡打开一个锁后便能打开讲台所有的门。 5、地台：可根据学校讲坛高度任意选配地台。 6、安全设计：讲台边角采用美观的圆弧过渡，具有专业接地保护，防止设备漏电，确保使用安全。 7、安装维护方便性：讲台后面设有专门用于安装和检修用的维修门，设备连线均可以在后面完成。 成品展示柜：2 个（属教师讲台配套） 1900*400*2200 (单位：mm)（最终尺寸可根据实际场地调整）采用优质实木颗粒板基材，均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优质绿色环保产品，外贴三胺板饰面，2mm 厚 PVC 胶边，进口热熔胶；甲醛释放量 0.1mg/L。 架子材料：采用一级冷轧钢板，光泽度好，手感细腻，现代感强。颜色可选。所有钢材采用国家优等钢，高频焊接冷轧钢材，各钢件经除锈、酸洗、磷化等工序，除油除锈脱脂磷化处理静电喷粉，高温固化。表面光泽度为 60%-70%，硬度 0.4，冲击强度 4N-M，附着力 2 级。粉膜厚度 20μm。不脱落、生锈，焊接口要满焊。	1 套	9000	9000
4	可折叠学生	品牌：欧谨	60 张	350	21000

	椅（定制）	规格型号：570*600*840(单位：mm) 配置（性能参数）：1、椅背：符合人体工程学，采用网面布料，面料性能符合 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C类)标准要求。 2、椅座：椅座内为优质环保曲木板，工程塑料座和无氟一体成型定型高密度海绵，海绵密度达 50Kg/m ³ ，外覆透气防滑座布，座垫可收起。 3、椅架：表面采用电镀处理，所有钢材力学性能符合 GB/T 699-2015《优质碳素结构钢》标准要求，耐腐蚀性能及抗盐雾性能好。			
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元整 ￥79,000.00 元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元整（￥79,000.00 元）。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如有）、购置、安装、货物及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装卸、调试、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货物要求

1. 货物为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的先后次序为：①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且不低于②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货物为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4. 乙方应将关键货物、核心产品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其他要求：____/____。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实施和验收。。

2. 交货方式：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1.1 期：支付比例 60%，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款的 60%作为预付款；

2.2 期：支付比例 35%，货物全部到场齐全，经采购人现场清点确认合格后，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合同总价的 35%；

3.3 期：支付比例 5%，剩余合同款的 5%在项目最终验收后，5 个工作日内支付。所有款项以汇款形式支付，收款人名称必须以供应商之全名填写，收到供应商的发票后办理支付手续。

4.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的正规发票以便甲方办理支付手续，否则，甲方有权延期支付相应费用并不视为违约。甲方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办理支付手续即视为甲方办理完毕付款。由于资金支付流程导致付款迟延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七、验收

1. 验收步骤和具体验收要求如下：

验收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等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2. 甲方组建验收小组按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八、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自项目交付且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总体项目提供十五年质量保证期，（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履行）。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2. 任何时候，乙方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乙方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货物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

3.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在质保期内设置 7×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电话（固话、手机）。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响应时间小于小时，如电话响应无法解决，则小时内到现场，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小时内无法恢复的，乙方应免费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的货物备用。质保期后，乙方须提供技术支持保障服务。

4. 其他要求：按采购文件与投标文件商定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如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重新提供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如再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逾期半个月（含本数）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价的 5%。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争议解决方式及通知送达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迁址或者变更联系方式的，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联系方式错误致使无法送达而造成的不利后果均由未通知方承担。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 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变更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甲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4.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广东欧谨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800230950202015

开户行: 广州银行车陂路支行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5 份, 甲方执 3 份, 乙方执 2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3年8月16日

乙方(盖章): 广东欧谨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3年8月16日

